

“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调查组

“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调查报告

福田区人民政府：

2019年4月15日16时10分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12号五洲星苑小区C栋26D房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一人死亡。

2019年4月16日，福田区人民政府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批准成立了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张红军局长任组长，区应急管理局、福田公安分局、区总工会、区住建局为成员单位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特邀区纪委监委派员参加。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查阅资料、调查取证，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同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1、空调安装单位：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443860X，法定代表人罗

伟兵，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02 日，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龙塘生活区 1.2.3 栋裙楼 1 层 1080 号，经营范围为家用电器的上门维修，空调、热水器的安装、维修等。该公司现今有员工 56 人，空调安装维修作业人员 15 人。

2、空调业主单位：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 C 栋 26D 房

该房屋座落于福田区景田路东、新闻路北五洲星苑小区内，建筑面积 89.09 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 71.74 平方米，用途住宅，竣工日期 2006 年 7 月 26 日，登记价 728884 元，权利人（申请人）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王支行 440301103219781，义务人唐楸玥 500107199005023121，不动产权证书号 3000717414。

3、物业管理单位：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5975X8 的，负责人孙续君，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8 月 10 日，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 12 号五洲星苑小区 B 栋一层，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

经查：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对高空作业人员的个人信息登记不完善，其登记及备案的高空作业人员非现场的实际高空作业人员。

（二）事故相关人员情况

1、张兴文（死者），男，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441425197309213658，汉族，广东人，系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空调安装维修作业人员。2018年4月29日，张兴文与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劳动合同》，公司为其购买了深圳市社会保险（社保电脑号：621650802）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雇主责任保险（保险单号：10520003900640057589）。张兴文执有黑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证”，作业类别是高空作业，准操项目是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证号是T441425197309213658，有效期限为2019年1月8日至2025年1月8日。

2、张嘉望，男，居民身份证号码为441421199903115114，汉族，广东人，系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空调安装维修作业人员。张嘉望执有黑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证”，作业类别是高空作业，准操项目是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证号是T441421199903115114，有效期限为2018年11月29日至2024年11月29日。

3、罗伟兵，男，居民身份证号码为441425196606063612，汉族，广东人，系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三）政府部门相关安全监督单位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物业监管科），系物业单位行业

主管部门，其职能为一是承担辖区物业行业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协调相关单位开展物业管理各项具体工作；二是指导、监督和管理物业管理招投标活动；三是负责辖区内物业管理相关事项的备案；四是负责辖区物业小区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审批、指导和协助维修金收缴和使用工作。

截止 2019 年 6 月，区住建局（物业监管科）对辖区物业进行行业监管检查共出动 336 人次，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在管项目 116 家。同时，积极开展安全宣传培训、及时召开警示教育会，共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4 场，培训人数累计 2000 余人次，印发安全宣传海报 3 万多张。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救援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1、事发前相关情况。

2018 年 12 月 1 日，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协议中的乙方）与宁波美美家园电器服务有限公司（协议中的甲方）签订了《宁波美美家园电器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商服务承包协议（2019 年）》，协议约定“单工来源：400 来电、官方微信报单、管网报单、网络报单、用户送修、自建工单”，同时约定“甲方通过客户服务管理系统将服务订单指派给乙方，乙方需在工单指派后 30 分钟内通过售后服务系统确认接单”。

2019 年 3 月 6 日，福田区五洲星苑 C 栋 26D 业主向深圳

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提交了《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开工备案表》，经物业管理处对五洲星苑 C 栋 26D 业主提交的相关资料审核后，五洲星苑 C 栋 26D 房子正式进行装修改造。

4 月 11 日，福田区五洲星苑 C 栋 26D 业主从手机客户端在“天猫”上购买了 1 台变频式空调（该空调在“天猫”的服务中包含“送货入户、预约安装、延保服务”等内容）。同日，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天猫”网站上接收到福田区五洲星苑 C 栋 26D 房的空调安装订单，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客服将安装单派给了空调作业人员张嘉望和张兴文，后空调作业人员张嘉望和张兴文与业主联系确定了空调安装时间、地点。

五洲星苑 C 栋 26D 房内原有 2 台旧空调需要拆除才能安装新购空调，且业主尚有朋友赠送的 1 台新空调非免费安装品牌，经业主与空调安装人员口头协议，将房内拆卸下来的 2 台旧空调赠送给空调安装人员以抵拆除费与安装费（“天猫”购物商城购买的空调是免收取安装费用，但高空作业费不能减免，业主的另外 1 台新空调要收取安装费用和高空作业费）。

2、事故发生经过。

2019 年 4 月 15 日 14 时，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空调作业人员张嘉望和张兴文到达五洲星苑 C 栋大堂，物业

保安人员要求其在作业前需进行信息登记备案，期间张兴文拒不配合登记，因而管理处只登记张嘉望的相关信息，并对其告知安全注意事项和进行信息登记备案工作，现场检查了空调安装作业工具，确认空调安装人员系张嘉望，并让其在《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责任承诺书》上签名。

4月15日14时30分许，空调作业人员张嘉望和张兴文开始对五洲星苑C栋26D室外空调主机进行拆除作业；15时45分许拆除作业结束；16时10分许，张嘉望正在门口的走廊内对空调室内机进行接驳作业时，被人告知有一高空作业人员发生高坠，其立即进入张兴文所在的房内但未见到人，只发现在敞开的窗户防护栏上有一小截断裂的安全绳及金属挂扣。后张嘉望下楼核实，确认死者系工友张兴文。

（二）事故应急救援及现场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后，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的保安人员拨打了110和120，同时将事发现场进行保护，张兴文经120现场抢救无效死亡。2019年4月15日16时20分许，接莲花街道办报告后，福田区应急管理局、莲花街道办、福田公安分局派员赶到现场，对事故原因展开调查。

三、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直接经济损失

（一）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

此起事故造成1人死亡。张兴文（死者），男，居民身份证号码为441425197309213658，汉族，广东兴宁人。

2019年4月30日深圳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福田大队

四中队出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编号：00754853820190093），张兴文的死亡原因为高坠致多器官破裂损伤死亡。

4400002017124293 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 第一联-1（填写单位保存）

广东省 深圳市 福田区(市、区) 行政区划代码 440304 编号: 00754853820190093

死者姓名	张兴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国家/地区	中国	
有效身份证件类别	1身份证, 2户口簿, 3护照, 4军官证, 5驾驶证, 6港澳通行证, 7台湾通行证, 9其他法定证件	证件号码	441425197309213658		年龄	45	婚姻状况	1未婚, 2已婚, 3离异, 4离婚, 9未定
出生日期	1973年9月21日	文化程度	1研究生, 2大学, 3大专, 4中专, 5技校, 6高中, 7初中及以下		个人身份	11公务员, 13专业技术人员, 17个体, 2124工人, 27农民, 31学生, 37现役军人, 5154个体经营者, 70无业人员, 80离退休人员		
死亡日期/发现死亡时间	2019年4月15日	死亡地点	1医疗卫生机构, 2来院途中, 3家中, 4养老服务机构, 9其他场所, 0不详		死亡时是否处于妊娠期或妊娠终止后42天内			
生前工作单位		户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社区坪山新村甲二屋1号		常住地址	同户籍地址		
可联系的家属姓名	廖文涛	联系电话	13544126378		家属住址或工作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布正社区布正新村五号		
致死的主要疾病诊断		疾病名称(勿填症状体征)				发病至死亡大概间		
I. (a) 直接死亡原因		高坠致多器官破裂损伤死亡						
(b) 引起(a)的疾病或情况								
(c) 引起(b)的疾病或情况								
(d) 引起(c)的疾病或情况								
II. 其他疾病诊断(促进死亡, 但与导致死亡无关的其他重要情况)								
生前主要疾病	1三级医院, 2二级医院, 3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4村卫生室, 9其他医疗卫生机构, 0未就诊	生前主要疾病最高诊断单位	最高诊断依据		1尸检, 2病理, 3手术, 4临床, 5死后推断, 9不详			
医师签名		医疗卫生机构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法医/民警签名	李松心	公安部门盖章			填表日期: 2019年4月			
(以下由编码人员填写) 根本死亡原因:		死亡调查记录 中队				ICD编码:		
死者生前病史及症状体征:								
无								
以上情况属实, 被调查者签字: 廖文涛								
被调查者姓名	廖文涛	与死者关系	夫妻	联系电话	13544126378	联系地址或工作单位	同上	
死因推断	高坠致多器官破裂损伤死亡			调查者签名	李松心	调查日期	2019年4月	

注: ①此表适用于所有死亡个案; ②办理人应为死者近亲或知情人; ③办证应出具以下资料: 死者有效身份证件、生前病历记录、居住地居委会或办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 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此起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为 28 万元，主要为丧葬费、抚恤金、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等。

四、事故发生原因和事故性质

(一) 现场勘查情况。

经实地勘查事故现场，情况如下：

1、下图为事故现场挂扣在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 C 栋 26D 房内窗户防护栏上断裂的安全绳。



2、下图为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 C 栋 26D 房空调室外机安装的作业面及遗留在现场的作业工具。



3、下图为高坠事故现场断裂的安全绳。



(二) 事故现场勘查分析

经过事故现场勘查，查看事故现场物证、结合事故现场相片以及询问笔录等材料，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及《企业职工伤亡事故调查分析规则》（GB6442-86），综合分析如下：

1、根据现场勘查和询问笔录，确认事发前拆除空调室外机作业已结束，不排除张兴文事发时是去室外空调外机放置处取作业工具，实际环境属高处作业范围。

2、根据2019年4月30日深圳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福田大队四中队出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编号：00754853820190093），张兴文的死亡原因为高坠致多器

官破裂损伤死亡。按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对事故的分类，本次事故类别为高处坠落。

（三）事故发生原因

通过现场勘查、调查询问和分析，事故调查组认定造成此起事故发生的原因是：

1、直接原因

空调安装作业人员张兴文作业时安全意识薄弱，使用安全带从事高空作业前，既未对安全带的安全性（存在老化现象）进行检查，也未对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采用软垫保护措施，冒险作业。

2、间接原因

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一是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二是作业现场安全监管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带存在事故隐患（存在老化现象，且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未采用软垫保护措施）的行为。

（四）事故性质

“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符合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要件，定性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根据事故原因调查和事故责任认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一）事故相关单位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

任不到位，一是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二是作业现场安全监管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带存在事故隐患（存在老化现象，且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未采用软垫保护措施）的行为，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管理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处理。

2、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系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的物业管理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认真落实《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对空调安装作业人员的进场记录登记工作管理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住建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处理。

（二）事故相关人员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张兴文，进入小区内从事高空作业时拒绝履行管理处的报备登记工作；作业时安全意识薄弱，使用安全带从事高空作业前，既未对安全带的安全性（存在老化现象）进行检查，也未对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采用软垫保护措施，冒险作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

鉴于其已死亡，建议不予追究责任。

2、罗伟兵，系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履职不力，对事故的发生负有领导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对其进行处理。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建议

此次事故的发生，充分暴露了空调安装企业在安全生产

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为预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特提出以下整改和防范措施：

（一）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要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对作业人员的安全防护用品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检测，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监管，严格要求空调安装现场作业人员要遵守高空作业规程，同时要严格落实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提高作业人员安全隐患风险防范意识，防范类似高坠事故发生。

（二）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据《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做好“六项”管理工作：一是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的安全生产备案服务，配合街道办事处及其辖区有关部门开展日常安全巡查工作；二是将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的有关注意事项、禁止行为、安全生产指引等内容提前告知建设单位或业主；三是建立健全日常安全巡查制度，及时组织巡查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施工和零星作业活动；四是配合有关部门、街道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和教育；五是对于经街道责令停工后仍拒不停工整改的，应该采取禁止物料上楼并督促整改等措施；六是负责对施工现场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防护用品检查，发现不符合防护要求的，应及时制止；对于拒不配合整改的，应及时上报辖区街道办。

（三）福田区住建局作为物业行业主管部门，必须将此

事故情况传达到辖区所有物业服务企业，让企业从事故中吸取教训，坚决杜绝同类事故再次发生；同时要加强行业监管执法力度，防范类似事故的发生。

“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调查组

2019年7月4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

福府函〔2019〕40号

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对“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

区安委办：

你办报来的《关于以区政府名义对“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调查报告进行批复的请示》收悉。经研究，事故调查工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的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的性质认定和原因分析

“4·15”福田区五洲星苑死亡事故符合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要件，定性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一）直接原因

空调安装作业人员张兴文作业时安全意识薄弱，使用安全带从事高空作业前，既未对安全带的安全性（存在老化现象）进行检查，也未对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采用软垫保护措施，冒险作业。

（二）间接原因

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一是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二是作业现场安全监管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带存在事故隐患（存在老化现象，且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未采用软垫保护措施）的行为。

二、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责任的认定和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建议

（一）事故相关单位责任

1. 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一是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二是作业现场安全监管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带存在事故隐患（存在老化现象，且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未采用软垫保护措施）的行为，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管理责任。

同意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处理。

2. 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系福田区五洲星苑小区的物业管理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认真落实《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对空调安装作业人员的进场记录登记工作管理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

同意由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处理。

（二）事故相关人员责任

1. 张兴文，进入小区内从事高空作业时拒绝履行管理处的报备登记工作；作业时安全意识薄弱，使用安全带从事高空作业前，

既未对安全带的安全性（存在老化现象）进行检查，也未对安全带的工作绳与窗户接触面采用软垫保护措施，冒险作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

鉴于其已死亡，同意不予追究责任。

2. 罗伟兵，系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履职不力，对事故的发生负有领导责任。

同意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对其进行处理。

三、同意事故调查组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此次事故的发生，充分暴露了空调安装企业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为预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特提出以下整改和防范措施：

（一）深圳市朝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要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对作业人员的安全防护用品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检测，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监管，严格要求空调安装现场作业人员要遵守高空作业规程，同时要严格落实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提高作业人员安全隐患风险防范意识，防范类似高坠事故发生。

（二）深圳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五洲星苑管理处，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据《福田区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做好“六项”管理工作：一是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的安全生产备案服务，配合街道办事处及其辖区有关部门开展日常安全巡查

工作；二是将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的有关注意事项、禁止行为、安全生产指引等内容提前告知建设单位或业主；三是建立健全日常安全巡查制度，及时组织巡查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施工和零星作业活动；四是配合有关部门、街道办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内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和教育；五是对于经街道办责令停工后仍拒不停工整改的，应该采取禁止物料上楼并督促整改等措施；六是负责对施工现场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防护用品检查，发现不符合防护要求的，应及时制止；对于拒不配合整改的，应及时上报辖区街道办。

（三）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作为物业行业主管部门，必须将此事故情况传达到辖区所有物业服务企业，让企业从事故中吸取教训，坚决杜绝同类事故再次发生；同时要加强行业监管执法力度，防范类似事故的发生。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